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溫柔美

電話：03-3322101#7531

電子信箱：zoe527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0500949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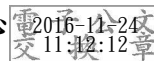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貴校多加運用電子公文發文，以落實節能減碳與增進行政效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檔案管理中程計畫(104年至107年)辦理。
- 二、市府自101年4月起推動公文線上簽核，宣導所屬各機關學校以電子公文發文，惟各校以紙本發文比例偏高，不僅有違四省專案減紙目標，且增加遞送郵資成本。
- 三、綜上，請各校加強運用電子公文發文，簡易紙本附件掃描後隨電子發文，落實節能減紙之比率並增加公文傳遞效率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終學科、本府教育局設施科、本府教育局資教科、本府教育局校安科、本府教育局特教科、本府教育局體健科、本府教育局小教科、本府教育局幼教科、本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本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本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本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本府教育局中教科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

BB 總務105/11/24 13:25



1050008623

無附件